

# 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通字〔2019〕51号

## 关于开展2018年本科教学质量提升工程与 2019年一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项目

### 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、教学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《南开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质量提升行动计划》（“南开40条”），推动南开大学一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创新，促进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，教务处于2018年10月和2019年3月开展本科教学质量提升工程、一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立项工作，分别批准立项61项、100项。根据工作计划，教务处将对上述161项教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中期检查目的

加强项目管理，掌握各项目的进展情况，促进项目按计划实

施，及时评价和掌握项目成果，确保按计划完成项目书中的各项任务。同时，依据中期评审结果，确定项目负责人后期资助，并将中期评审结果与 2020 年学校教改项目申请和立项挂钩。

## **二、中期检查办法**

### **（一）检查对象**

2018 年本科教学质量提升工程教学改革项目(附件 1)、2019 年一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项目（附件 2）。

### **（二）检查内容**

项目开展情况，已取得的中期成果，项目解决的实际问题及应用效果情况，目前存在的困难、未来的研究规划与预期成果，经费开支情况。

### **（三）检查程序**

1.各项目负责人根据学校要求开展自查工作，填写《南开大学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 3）交所在单位。

2.各学院、教学部对本单位项目进行汇总、审查，填写《南开大学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汇总表》（附件 4）。

3.在单位审查的基础上，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评审。

## **三、材料上报**

各学院、教学部需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（周一）前将南开大学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 3）、《南开大学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汇总表》（附件 4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

liuyan@nankai.edu.cn，纸质版交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（八里台校区办公楼 211，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 251）。

联系人：刘妍，联系电话：85358150。

附件：

- 1.南开大学 2018 年本科教学质量提升工程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名单
- 2.南开大学 2019 年一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名单
- 3.南开大学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表
- 4.南开大学教学改革项目中期检查汇总表

教务处

2019 年 11 月 11 日